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原始思维

〔法〕列维-布留尔 著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原始思维

〔法〕列维-布留尔 著

丁 由 译



商务印书馆

1985年·北京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原始思维

〔法〕列维-布留尔 著

丁 由 译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 京 新 华 印 刷 厂 印 刷

统一书号：2017·249

1981年1月第1版

开本 850×1168 1/32

1985年5月北京第2次印刷

字数 380 千

印数 10,100 册

印张 16 插页 4

定价：3.25 元

汉译世界学术名著丛书

出版说明

我馆历来重视移译世界各国学术名著。从五十年代起，更致力于翻译出版马克思主义诞生以前的古典学术著作，同时适当介绍当代具有定评的各派代表作品。幸赖著译界鼎力襄助，三十年来印行不下三百余种。我们确信只有用人类创造的全部知识财富来丰富自己的头脑，才能够建成现代化的社会主义社会。这些书籍所蕴藏的思想财富和学术价值，为学人所熟知，毋需赘述。这些译本过去以单行本印行，难见系统，汇编为丛书，才能相得益彰，蔚为大观，既便于研读查考，又利于文化积累。为此，我们从1981年着手分辑刊行。限于目前印制能力，每年刊行五十种。今后在积累单本著作的基础上将陆续汇印。由于采用原纸型，译文未能重新校订，体例也不完全统一，凡是原来译本可用的序跋，都一仍其旧，个别序跋予以订正或删除。读书界完全懂得要用正确的分析态度去研读这些著作，汲取其对我有用的精华，剔除其不合时宜的糟粕，这一点也无需我们多说。希望海内外读书界、著译界给我们批评、建议，帮助我们在这套丛书出好。

商务印书馆编辑部

1983年5月

目 录*

作者给俄文版的序	1
绪论	5
I. 集体表象的简明定义。本书的目的。本书与社会学家们的著作以及与当代心理学的关系。	5
II. 较早的理论。孔德及其关于高级智力机能的学说。以人种学、人类学（特别是英国人类学派）的观点看原始人的思维。	7
III. 一个用于一切的公设：人类的思维永远是和处处是同一类型。泰勒与弗莱节尔及其学派的“万物有灵论”对这一公设的偏爱。	10
IV. 对这个学派的方法的批判。引自弗莱节尔著作中的例子。1) 只不过讲得通罢了。2) 不顾所解释的现象的社会性质。这个学派对联想主义心理学的影响与赫伯特·斯宾塞的进化哲学。	12
V. 思维类型之间的不同与社会类型的不同一样。在确定这些差别方面缺乏文献证明，当代和较早的材料都不足。能够在多大程度上和用什么方法来弥补这个不足。	20
第一章 原始人的思维中的集体表象及其神秘的性质	25
I. 原始人的集体表象中所固有的情感与运动因素。动物、植物、人体的各部分、客体、土地、手工制品的形状所具有的神秘属性。这个形状的不变和形状的任何改变所引起的危险。原始人不象我们那样感知事物。我	

* 俄文本各节无标题，标题是英文本加的。为便于检索，现将英文本各节标题译出，以供参考。——汉译者注

们的传统问题被颠倒了。	25
II. 原始人的知觉中神秘因素的优势；他们关于图像、肖像、名字、影子、梦的观念。	36
III. 某些特权人物所特有的知觉。	53
IV. 经验对原始人是行不通的。原始人感知的实在既是自然的又是超自然的。神灵无处不在。	56
第二章 互渗律	62
I. 再现原始人的集体表象的关联是困难的。为我们的思维所陌生的关联的例子，对这些关联既不能用简单的表象联想来说明，也不能用儿童似的应用因果性原则来解释。	62
II. 互渗律。互渗律概述。原始思维既是神秘的又是原逻辑的，这已为关于灵魂的集体表象所证实。泰勒的万物有灵论；对他的理论的批判。“灵魂”的概念是一个比较晚期的概念。	69
III. 互渗律决定社会集体关于它自身和它周围的人类群体与动物群体的观念。在阿龙塔人的英迪修马仪式中，在他们关于具有动物形状的神话时代的人的观念中以及一般的在他们关于人与动物之间的关系的集体表象中表现的互渗律。	83
IV. 在原始人关于人与物彼此产生的影响（通过接触、转移、衰洩、感应、占有等等）的观念中表现的互渗律。关于人格化的神灵的表象不当被看成是一个最早的表象。	91
第三章 原逻辑思维的运算和方法	99
I. 在原逻辑思维中，逻辑因素与原逻辑因素共存。这种思维本质上是综合的思维。	99
II. 记忆在原逻辑思维中的作用；记忆的发展。地点感和方向感。	103

III. 原逻辑思维所特有的抽象。·····	109
IV. 原逻辑思维所特有的概括。·····	115
V. 原始分类。关于邪气、瓦康、奥连达等等的观念和同类性质的其他集体表象都包含着互渗律。·····	121
第四章 从原始人的思维与他们的语言的关系看原始人的思维 ·····	
I. 原始民族的语言中的数: 双数、三数和复数。·····	132
II. 这些语言力求表现人和物的细部形状、位置和运动。·····	137
III. 取自克라마特族印地安人的语言中的一个例子。无穷的后缀和前缀及其用途。·····	144
IV. 在许多不发达民族中间通行的用手势谈话的习惯。手势语言与有声语言的相似点。声音图画。·····	150
V. 与原始人的抽象和概括方法相符合的原始语言的语汇的丰富或贫乏。·····	161
VI. 言语的力量。特定环境或某些阶层专用的语言。神圣的语言。·····	168
第五章 从原逻辑思维与计数的关系看原逻辑思维 ·····	
I. 原逻辑思维在不能计算二或三以上的数时弥补缺陷的方法。·····	175
II. 数最初不是与被计算的物体分开来的。数列有时随被计算的物体的等而变化。“分类者”。同一个词可以连续表示几个数。·····	187
III. 原始人没有建立自己的计数法的基础,但他们有一个自然的基础。计数法决定于社会集体的集体表象和这些表象所包含的互渗。·····	197
IV. 数的神秘力量。对乌节尼尔理论的批判。四、五、六等数的神秘意义。吠陀经文中的神秘的数。答反对意见。·····	200
第六章 以受互渗律支配的集体表象为基础的制度(I)·····	
I. 狩猎。为引来猎物、使它麻痹或盲目而对它施行的神	

秘影响(如舞蹈、斋戒、念咒等)。对猎人施加的神秘影响,猎人及其亲属所应遵守的禁忌。为安抚被杀死的动物而举行的仪式。·····	220
II. 捕鱼。为确保鱼类群集并使之落网而施加的与上述类似的神秘影响。对渔人施加的神秘影响,渔人及其亲属所应遵守的禁忌。捕鱼后的谢罪和解仇仪式。·····	230
III. 用于战争的类似仪式。·····	235
IV. 以确保自然现象的规律性为目的的仪式。阿龙塔人的英迪修马仪式。图腾集团与其图腾的神秘联系。·····	237
V. 库瓦迭。孩子与双亲之间的互渗。关于怀孕、分娩和幼婴的风俗。互渗的持久性,即使在行成年礼时期互渗仍未终止。·····	247
第七章 以受互渗律支配的集体表象为基础的制度(II) ·····	255
I. 疾病永远被认为是由各种各样的神灵引起的。为揭露肇事的神灵而作的诊断。本质上神秘的治疗,一类神灵对另一类神灵发生作用。契洛克人的处方。疾病的分类。·····	255
II. 死从来不是“自然的”。死这个词的双重意义。用于发现对死亡负责的力量和何处可以找到这个力量的占卜仪式。接近这个,所以因为这个。·····	268
III. 占卜,用以发现潜藏的或隐秘的互渗的手段。游戏的占卜意义。感应巫术。·····	279
第八章 以受互渗律支配的集体表象为基础的制度(III) ·····	293
I. 死人继续活着。这种继续活着的观念所包含的矛盾。死的几个阶段。·····	293
II. 紧接着死亡的仪式。过早的葬礼。在死亡与终结仪式之间的时期中死者的地位。死人激起的感情。·····	300
III. 结束丧期的仪式使死成为完全的死。举行了这个仪式就是义务的终止。尸体不腐烂的死人是特别有害	

的鬼。·····	308
IV. 死者私人财产的毁灭。在什么意义上说这些财产继续属于他所有。所有权是一种神秘的互渗。寡妇的地位。·····	314
V. 生是死人转生。和死一样,生也是在不同的时间完成的。关于怀孕的神秘观念。白种人是已逝的土人转生。杀婴及其对原逻辑思维的意义。孩子的命名。·····	329
VI. 行成年礼前的孩子还没有与社会集体的生活互渗。成年礼仪式的神秘意义。假死与新生。·····	339
VII. 巫医、巫师等人及秘密社团的成员的成年礼。他们所接受的仪式的神秘意义。·····	345
第九章 原始人对自然原因的不关心 ·····	350
I. 原始人认为任何事物的发生都是由神秘的和看不见的力量引起的。·····	350
II. 疾病和死亡从来不是“自然的”——取自澳大利亚、南非、中非、西非和东非的例子。·····	352
III. 偶然事件是没有的;灾难从来不是偶然的。·····	358
IV. 这种思维怎样证明鳄鱼巫师的犯罪。·····	366
V. 它怎样解释一切不平常的事。·····	372
第十章 神秘的和看不见的力量 ·····	374
I. 原始人的世界的特殊性。他的直接经验在某种意义上说比我们的丰富。看得见的世界与看不见的世界合而为一。·····	374
II. 巫师的巫术、神灵、死人的魂所起的作用。·····	377
III. 刚死的人是活人的祸根。·····	381
IV. 为安抚死人而举行的仪式,象征性讨伐进军。朱鲁人的 <u>亚马东果</u> 。活人与死人之间的互助。·····	387
V. 班图人中间的死人的经常活动。他们的需要。对他们的祷告。·····	400

VI. 对原始思维来说, 因果关系完全是神秘的和直接的。 在原始思维中, 时间和空间都不是均质的。	404
第十一章 原始思维的基本特征	412
I. 本质上神秘的原始思维很难于被理解, 也难于用概念 的语言来表现。	412
II. 原始人怎样想象因果关系; 以他们关于受孕和怀胎的 观念为例。	418
III. 在某些场合下, 原始人是讲求实际的和能干的。他们 的机敏和灵巧。他们怎样在不利用真正的智力机构 的条件下表现自己。	422
第十二章 向更高的思维类型过渡	428
I. 在最低级的社会中, 互渗与其说是被想象到, 还不如说 是被感觉到。在大多数这样的社会中神话都很贫乏。	429
II. 在较进步的民族中间, 互渗趋向于形成表象。神话与 象征的发展。神灵的人格化。	432
III. 神话及其神秘的意义。神话所表现的互渗。怎样寻 找解释。	435
IV. 从原逻辑思维中解脱出来并向逻辑思维前进的一般 条件。随着逻辑的荒谬被感觉出来, 经验行不通的情 形有所减少。概念思维的发展。	440
V. 逻辑思维不能完全排挤掉原逻辑思维。它们在思维着 的主体的表面统一中共存。现在仍然妨碍着对它们 的关系和它们的冲突的清楚理解的观点和偏见。	446
附录	453
苏联“无神论者”出版社编辑部的话	453
马尔序	465
“原逻辑思维”——列维-布留尔的“工作假说”	468
专名译音对照表	490
译后记	495

作者给俄文版的序

“原始思维”一语是某个时期以来十分常用的术语。本版中提供给俄国读者的作品，在一定程度上有助于引起对这一论题的注意。在这里，用几句话谈一谈我所说的“原始思维”是什么意思，也许将不无裨益。

“原始”一语纯粹是个有条件的术语，对它不应当从字面上来理解。我们是把澳大利亚土著居民、菲吉人(Fuegians)^①、安达曼群岛^②的土著居民等等这样一些民族叫做原始民族。当白种人开始和这些民族接触的时候，他们还不知道金属，他们的文明相当于石器时代的社会制度。因此，欧洲人所见到的这些人，与其说是我们的同时代人，还不如说是我们的新石器时代甚或旧石器时代的祖先的同时代人。他们之所以被叫做原始民族，其原因也就在这里。但是，“原始”之意是极为相对的。如果考虑到地球上人类的悠久，那么，石器时代的人就根本不比我们原始多少。严格说来，关于原始人，我们几乎是一无所知的。因此，必须注意，我们之所以仍旧采用“原始”一词，是因为它已经通用，便于使用，而且难于替换。但是，我们使用这个术语，只不过是德国人所说的“自然民族”(Naturvölker)而已。

设如此，那么，是否存在着足够稳固的、与我们的思维有相当明确区分的“原始思维”，以至我们有权把它作为一种独立的东西来单独加以研究呢？我认为，在这一点上争论一下，是不无好处

① 太平洋菲吉群岛的土著居民。——汉译者注

② 在西太平洋，属印度。——汉译者注

的。这部著作中叙述的事实足可以圆满的回答这个问题，只要我在书中所作的分析果然正确，只要的确可以承认这种思维有原逻辑的^①和神秘的性质。

不管怎样，读者的误解是应当避免的。我的补充说明迄今未能阻止误解的出现，不论我怎样解释，误解总是层出不穷。人们把“原逻辑的”一语译成“不合逻辑的”这个术语，这不是为了要说明原始思维是非逻辑的，亦即与任何思维的最基本定律背道而驰的，它不能象我们的思维所作的那样去认识、判断和推理。其实，与此相反的说法倒是很容易证明的。诚然，原始人在安排自己的狩猎和捕鱼的活动中的极为经常地表现了惊人的灵敏和巧妙。他们在自己的艺术作品中屡屡显示了机敏的才干和高超的技艺。他们所操的语言有时是十分复杂的，和我们的语言一样，常有精密的句法。而在教会学校里，印第安人的儿童也和白种人的孩子一样学习得又快又好。谁能够闭起眼睛不看这些如此明显的事实呢？

但是，另一些同样惊人的事实，又证明了原始思维在极大多数场合中不同于我们的思维。原始思维的趋向是根本不同的。它的过程是以截然不同的方式进行着。凡是在我们寻找第二性原因的地方，凡是在我们力图找到稳固的前行因素（前件）的地方，原始思维却专门注意神秘原因，它无处不感到神秘原因的作用。它可以毫不踌躇地认为：同一实体可以在同一时间存在于两个或几个地方。原始思维服从于互渗律^②，在上述场合下，它对矛盾采取了完全不关心的态度，这是我们的理性所不能容忍的。这就是为什么在与我们的思维比较之下可以把它叫做原逻辑的思维。

“可以说，这一切事实在我们的社会中也能见到。”这一点，我根本不想争论。但是，我们的思维习惯在多数场合下不同于澳大

① 参看第二章，第 71 页。——汉译者注

② 参看第二章，第 69—73 页。——汉译者注

利亚土著居民甚或班图(Bantus)黑人^①的思维，因而，“原始思维”的研究在原则上不无根据，在事实上也非徒劳无益，这一点则是毋庸置疑的。即使根据下述观察，也能证明这一点。在我们研究的还只是可以作为西方民族的特征的人类智力的习见过程以前，我试图描写的那种思维结构是不能成功地揭示出来的，互渗律的结构仍是不能成功地得到阐释的。只有对原始思维的分析，才阐明了这种结构的本质特征。

然而，完全不应当由此断定，此种结构仅见于原始人。可以有充足的理由来证明相反的情形。至于我，我是始终注意到这一点的。在人类中间，不存在为铜墙铁壁所隔开的两种思维形式——一种是原逻辑的思维，另一种是逻辑思维。但是，在同一社会中，常常(也可能是始终)在同一意识中存在着不同的思维结构。

路先·列维-布留尔
于巴黎

^① 非洲南部和中部的的基本居民。——汉译者注



绪 论

I

所谓集体表象，如果只从大体上下定义，不深入其细节问题，则可根据所与社会集体的全部成员所共有的下列各特征来加以识别：这些表象在该集体中是世代相传；它们在集体中的每个成员身上留下深刻的烙印，同时根据不同情况，引起该集体中每个成员对有关客体产生尊敬、恐惧、崇拜等等感情。它们的存在不取决于每个人；其所以如此，并非因为集体表象要求以某种不同于构成社会集体的各个体的集体主体为前提，而是因为它们所表现的特征不可能以研究个体本身的途径来得到理解。例如语言，实在说来，虽然它只存在于操这种语言的个人的意识中，然而它仍是以集体表象的总和为基础的无可怀疑的社会现实，因为它是把自己强加给这些个体中的每一个；它先于个体，并久于个体而存在。

由此，直接产生了一个极为重要的后果，这后果得到了社会学家们有充分根据的强调，但它却常常为人类学家们所忽视。要理解社会制度的机构，特别是不发达民族的社会制度的机构，必须先要摆脱这样一种偏见，即相信一切集体表象，低等民族的集体表象也在内，似乎都服从于以个体主体的分析为基础的心理规律。集体表象有它自己的规律，不能以研究“成年文明的白种人”的途径来发现这些规律，特别是牵涉到原始人。反之，无疑只有研究了不文明民族中的集体表象和这些集体表象之间的关联，才能对我们的范畴和我们的逻辑原则的发生作出某些阐明。杜尔克姆（E. Durkheim）及其同事已经提供了走这条道路所能获致的结果的

若干榜样，这条路无疑会引向一种以比较方法为根据的新的实证的认识论。

这项艰巨任务只有通过整整一系列连续不断的努力才能完成。如果我们能够确定出不发达民族中集体表象所遵循的若干最一般的规律，则这一任务可能较易于完成。作为这部著作之对象的那一先决问题，就是要准确地研究原始思维的指导原则是什么，这些原则怎样表现在制度和风俗中。没有我的先驱者们——世界各国的人类学家和人种学家的著作，特别是没有我从刚提到的法国社会学派的著作中得到的那些指示，我无论如何不能指望解决这个问题，甚至即使是正确地把它提出来。只是这个学派对无数集体表象的分析，特别是对一些最重要的集体表象，如关于“神圣的东西”、关于“邪气”(mana)、关于“图腾”、关于巫术和宗教信条等等表象的分析，才使得对原始人的这些表象进行全面系统的研究的尝试成为可能。我可以根据这些著作来指出，“原始人”的智力过程，与我们惯于描述的我们自己的智力过程是不相符合的；我认为自己甚至能够发现它们之间的差别在何处，并能够确定出原始人的思维的最一般规律。

继瑞柏(Th. Ribot)之后力图指明和揭示情感与运动因素一般的在精神活动中乃至具体的在智力活动中的重要意义的为数众多的当代心理学家，对我也有很多帮助。瑞柏的《情感的逻辑》^①，亨利·迈尔(H. Maier)教授的《情感思维心理学》^②（我们就指出这两部著作吧），突破了传统心理学在形式逻辑的影响下企图用来限制思想的活动的那些过分狭窄的框子。智力过程是极其灵活、复杂而微妙的，它所包含的心理活动因素比过于片面的“唯智论”所想象的不知要多多少。所以，瑞柏的心理学观察对我是十分有

① Logique des sentiments, Paris, 1905.

② Psychologie des emotionalen Denkens, Tübingen, 1908.

益的。然而，我所从事的研究，与瑞柏的研究又有深刻的差别。他的分析主要涉及从我们社会中取得的那些以情感、激情以至病理的观点看来感到兴趣的现象，而且他差不多没有涉及在其他民族中间见到的那些集体表象。相反的，我则力图确定在我们已知的一切文化最落后的民族中集体表象（也包括它们的情感与运动因素）所遵循的最一般的规律。

II

高级智力机能必须借助于比较方法来研究，亦即从社会学上来研究，此种见解已非新奇。奥古斯特·孔德（Auguste Comte）在其《实证哲学教程》（《Cours de philosophie positive》）中，在划分生物学与社会学之间的研究任务时，明白地表示了这种见解。他的著名公式——“不应当从人出发来给人类下定义，相反的，应当从人类出发来给人下定义”，意味着如果把研究对象局限于个别的人，就不能理解高级智力机能。要理解高级智力机能，必须研究种族的进化。在人的智力生活中，一切不能归结为有机体对受到的刺激的简单反应的东西，必然具有社会的性质。

这个观念是卓著成效的。但它未能立见功效，至少，不论在孔德本人那里，还是在他的或亲或疏的继承人那里，都未能立见功效。在孔德那里，通向这一观念的道路，可说是被他的社会学堵住了，他认为他已经完整地建立起了他的社会学，但实际上，这不是社会学，而是历史哲学。孔德认为已经论证了的，是他的三阶段律^①准确地反映了人类的总的智力进化，同样也反映了任何个别社会的智力演化。因此，他认为从比较研究各类人类社会的高级智力机能着手来建立高级智力机能的科学是多此一举。正如他在

^① 三阶段律是孔德提出的人类社会发展的普遍定律。孔德把历史唯心地理解成观念发展的结果，从而提出社会发展的三个阶段：神学阶段、形而上学阶段和实证阶段。他把实证阶段与资产阶级科学的统治联结起来，由此得出结论说，资本主义制度似乎是由于科学思维的胜利而产生的最合理的制度。——汉译者注